

公 示

按照《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肉牛养殖场（户）扩大再生产贷款贴息项目实施方案》要求，对产业园内从事肉牛养殖的养殖场（户），在 2022 年申请的银行贷款和 2021 年申请的银行贷款尚未到期延续到 2022 年的贷款，用于购买肉牛、饲草饲料和牛场建设等扩大再生产的投资，对其在 2022 年所产生的利息金额，按照不超过 60%进行补贴。经对申请贷款贴息的养殖场（户）所提供的相关材料进行审核，现将拟补贴情况予以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，公示 10 天，自 2022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9 日。如有异议请与隆化县农业农村局联系。监督举报电话：0314-7085217。

乡(镇)	场(户)数	利息金额(元)	补贴比例	补贴金额(元)
汤头沟	43	898165.8	25.439396269%	228488.00
庙子沟	6	80579.39	25.439396269%	20499.00
尹家营	33	582603.25	25.439396269%	148208.00
偏坡营	91	2022708.17	25.439396269%	514569.00
张三营	288	4986076.42	25.439396269%	1268426.00
唐三营	66	1049495.7	25.439396269%	266986.00
山湾	146	1793026.86	25.439396269%	456136.00
安州街道	5	37253.63	25.439396269%	9477.00
苔山镇	18	342822.93	25.439396269%	87211.00
合计	696	11792732.15	25.439396269%	3000000.00

隆化县农业农村局

2022 年 12 月 20 日

